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支出重点项目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巴金投咨字〔2021〕007号

项目名称：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障性住房项目

项目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

委托单位：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巴州财政金融投资管理中心

评价时间：2021年08月17日



目录

摘要.....	1
一、项目概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主要内容.....	3
(三) 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3
(四) 项目管理情况.....	4
(五) 项目目标设定情况.....	5
二、评价实施情况.....	6
(一) 评价原则.....	8
(二) 评价依据.....	8
(三) 评价对象、范围及时段.....	9
(四) 评价过程、标准及方法.....	9
(五) 评价指标体系.....	10
三、绩效评价分析及评价结论.....	12
(一) 评价结论.....	14
(二) 评分情况.....	15
(三) 绩效评价分析.....	18
四、经验做法.....	26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27
(一) 存在问题.....	27
(二) 建议及改进措施.....	27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8
(一) 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28
(二) 提示报告使用者注意事项的说明.....	29
附件一：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评分表.....	29

摘要

一、概述

为全面贯彻落实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八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把发展纺织服装产业上升到响应国家发展战略的政治高度，认真按照自治区纺织服装产业“三城”的总体规划，多措并举、先行启动、加快实施，全力推进库尔勒纺织服装城建设。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开展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对开发区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织造家纺园二期公租房、纺织服装城公租房、昆昱达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开展了建设和运行维护工程。项目总预算金额为1454.81万，实际到位资金1445.08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445.08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

二、评价结论

评价组使用项目委托单位、被评价单位认可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开展评价。绩效评价结果采用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评价得分为87.97分，评分等级“良”。

1. 项目决策方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开发区发展实际需要和规划；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无法在一定程度上反映项目产出绩效结果；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存在不足，资金分配合理。

2. 项目实施过程方面：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有

相关的管理制度及财务制度；资金拨付审批程序完整，项目资金管理有效，不存在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项目产出方面：项目严格按照目标预算执行，严格控制成本，现场核查与资料核对检查按时完成，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建设任务基本完成。

4. 项目效益方面：项目实施后为开发区保障房住户提供安全、宜居的生活环境，使城镇低收入和部分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得到解决，新就业职工住房困难得到有效缓解，外来务工人员居住条件得到改善，有利于促进开发区经济的发展，该项目实施后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度较高。

三、主要绩效

（一）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按期维护建筑面积实际完成152458.23 m²，完成率69.3%，按期完成建筑面积实际竣工验收92654.61 m²，完成率100%；按照完成情况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率100%；项目实际受益1930人，完成率90.87%，公租房综合利用率43.79%；项目受益人员满意度95%；资金发放及时，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主要经验

1. 项目实施内部控制机制完善，项目实施单位在工作中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做到责任分工到人，权责分明。

2.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采取直接委托方式，确定勘察设计单位、技术咨询单位、审计单位等，更加合法合规地把控项目实施工程质量。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 项目绩效中产出指标设立不明确，项目产出数量指标不能完整反映该项目实际产出状况。

2. 项目实施单位设施维护档案归档工作有所欠缺，缺少设施维护记录资料。

3. 项目建设的纺织服装城公租房在开发区二期，位置较偏远，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就医、就学、购物等出行交通不便利，缺乏项目配套的运营管理，开发区公租房入住率降低，项目实施效益不佳。

（二）建议及改进措施

1. 建议项目年度目标和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进一步提高，全方面构建绩效管理的着力点，提升绩效管理的主体意识，进一步合理设置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绩效目标，严格按资金用途将产出数量、质量目标全部细化至三级指标，扎实推进绩效管理各项工作。

2. 建议完善项目档案收集整理工作，在项目设施维护过程中，做好设施维护记录，加强项目维护人员责任意识，认真落实好档案归档工作。

3. 建议被评价单位加强建设运营管理，科学合理完善配置基础设施，加强公租房筹集、分配、运营全过程管理，实现精准保障，提高开发区公租房入住率。

正文

为推进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合理配置公共资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巴州财政局《关于印发〈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巴财预〔2019〕82号）等文件要求，受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委托，新疆巴州财政金融投资管理中心承接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为保证评价工作的科学性、严谨性、可行性和时效性，根据财政部、自治区财政厅和巴州财政局有关绩效评价规定的要求，形成了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1. 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成立于2014年2月，为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内设机构。主要职责是

（1）组织编制及实施开发区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及城市设计。

（2）组织拟订建设事业科技计划和相关政策。

(3) 负责开发区规划范围内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的项目初审、审查、审批和证书核实工作。

(4) 负责开发区工程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程造价、监督管理、行政执法监督和城建档案工作。

(5) 负责开发区房产管理，协调开发区房地产开发、房地产监督管理、房地产交易管理、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工作。

(6) 协调指导开发区城市基础设施管理、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园林绿化管理、市容环卫管理和城建监察工作。

(7) 负责开发区建筑市场、工程质量安全、建设工程招投监督管理和安全监察工作。

(8) 负责开发区住宅产业现代化和墙改节能工作。

(9) 负责开发区政府投资类项目建设的档案管理和信息化建设管理工作。

(10) 负责开发区人防、防震减灾、地下水管理工作。

(11) 承办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项目实施背景

为全面贯彻落实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会议和自治区党委八届七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把发展纺织服装产业上升到响应国家发展战略的政治高度，认真按照自治区纺织服装产业“三城”的总体规划，多措并举、先行启动、加快实施，全力推进库尔勒纺织服装城建设。

3. 项目目的

通过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为进一步管理和使用好开发区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指示，对开发区的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织造家纺园二期公租房、纺织服装城公租房、昆昱达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开展建设和运行维护工程，保证纺织服装城建设力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项目主要内容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工作内容：按保障房项目加快完成纺织服装城公租房460套公共租赁住房续建工程建设任务，计划2020年10月全部完工。织造家纺园一期590套完成续建任务，织造家纺园公租房二期7、8号楼单体楼2020年底前完成竣工验收；纺织服装城工程已验收完，目前完成水、电等外网施工；昆昱达保障房470套公租房完成竣工验收；负责开发区保障性住房运营和管理等业务。

（三）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包含建设和运行维护工程，其中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织造家纺园二期公租房、纺织服装城公租房、昆昱达公租房建设项目资金来自公租房建设地方财政配套资金；保障房公司运营费来自开发区财政本级资金。年度申请项目预算金额1454.81万元，包含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100万元、织造家纺园二

期公租房 250 万元、纺织服装城公租房 744 万元、昆昱达公租房建设项目资金来自公租房 140 万元、保障房公司运营费 220.81 万元，根据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 2020 年各局办部门预算的通知》库开财发〔2020〕1 号文件批复 1454.81 万元，列入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部门预算。

（四）项目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架构

（1）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负责项目年度计划；负责项目建设工程监督管理；负责项目的规划、验收管理；负责项目绩效自评。

（2）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负责项目资金的筹集管理、拨付及资金监督管理工作。

（3）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实施建设；负责项目工程、设计、监理的招投标；验收和运行维护。

2. 项目资金管理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预算管理办法》等财经法规，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内部牵制制度》。用以规范财务管理，合理编制财务预算，如实反映财务状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

理有限公司根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及项目施工进度编制和调整经费预算，制定用款计划后，向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进行资金拨付申请，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经审批程序逐级审批后由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将预算资金拨至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项目实施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由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实施，项目建设及运行均由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组织管理，项目实行法人负责制，对项目业务实行直接管理，项目按照《项目前期阶段管理制度》执行，财务上实行统一核算。

（五）项目目标设定情况

1.项目总绩效目标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为开发区保障房住户提供一个安全、宜居的生活环境，使城镇低收入和部分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得到解决，新就业职工住房困难得到有效缓解，外来务工人员居住条件得到改善，有利于促进经济的发展，带动了开发区各行业的发展。

2.阶段目标

根据开发区管委会及规划建设局指示，针对开发区的保障房项目，加快完成纺织服装城公租房 460 套公共租赁住房续建工程建设任务，计划 2020 年 10 月全部完工。织造家纺

园一期 590 套完成续建任务，织造家纺园公租房二期 7、8 号楼单体楼 2020 年底前完成竣工验收；纺织服装城单体工程已验收完，完成水、电等外网施工；昆昱达保障房 470 套公租房完成竣工验收；负责开发区保障性住房运营和管理等业务。

3. 具体绩效目标

被评价单位设置绩效目标如下：

（1）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按期完成建筑面积 ≥ 22 万平米；

质量目标：根进行实施验收合格率 $\geq 98\%$ ；

时效目标：12 月 30 日前完成支付；

成本指标： ≤ 1343.15 万元；

（2）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为开发区人员提供住房，确保工作有序开展，增加收益；

生态效益指标：为开发区居民带来良好居住环境。

满意度： $\geq 95\%$ ；

二、评价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8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指导思想，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强化单位绩效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精细化、科学化管理水平，合理配置公共资源，

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引导作用，通过科学合理的方法，客观公正地评价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的总体情况，并总结经验、发现问题，为今后完善项目的管理提供意见和建议，具体包括：

（1）通过评价项目立项依据、立项程序、项目实施内容与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履职是否具有相关性，以此反映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 2020 年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

（2）通过分析项目的预算编制是否合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评价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的财政资金投入和执行情况，分析项目的投入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

（3）通过评价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项目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结合管理制度的执行有效性，同时梳理项目的管理流程，以反映项目过程管理是否规范，并进一步剖析管理中尚需改进之处。

（4）通过评价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支付及时性，并依据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的职能职责，进一步剖析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是否产生了相应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效益，考察 2020 年就业增长率、就业人员工资增长率、社会稳定性增长情况等指标以反映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一）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

（2）公开公正原则：客观、公正、数据资料真实准确、标准统一、公开并自觉接受有关方面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4）目标导向原则：绩效评价以项目目标为导向，重点评价项目目标的相关性、目标实现程度、相对于目标实现程度的效率、以及项目成效的可持续性。

（二）评价依据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关于印发〈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巴财预〔2019〕82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

《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

《关于印发〈自治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

的通知》（巴财预〔2019〕21号）；

《关于印发〈自治州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巴财预〔2019〕82号）；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2020年规划建设局整体自评表》；

《绩效目标自评表》；

《规划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的立项、审批、审查资料等。

项目涉及到的合同、财务资料，档案资料等。

项目成果资料、考核材料、验收审计资料、项目调查问卷等资料。

其他该项目相关的有关规定、办法等。

（三）评价对象、范围及时段

1. 评价对象：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

2. 评价范围：本次评价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针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包括项目具体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指标及满意度指标方面进行评价。

3. 评价时段：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四）评价过程、标准及方法

1. 评价过程：根据《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

办法》的通知（巴财预〔2019〕22号）文件规定，本次绩效评价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开展综合评价。结合本项目的特性，在决策和过程管理中，重点关注项目的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实施过程对项目资金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以及组织实施的制度健全性指标开展综合评价。产出和效益指标重点关注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数量、质量、及时性、成本使用情况、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及满意度指标。评价组经过与委托单位沟通后确定，数量指标：按期完成建筑面积 ≤ 22 万平方米修改为按期维护建筑面积 ≥ 22 万平方米；按期完成建筑面积 ≥ 9 万平方米。可持续影响指标：为开发区人员提供住房，确保工作有序开展，增加收益 $\geq 95\%$ 修改为综合利用率 $\geq 95\%$ 。社会效益指标：为开发区居民带来良好居住环境 $\geq 95\%$ 修改为项目受益人数 ≥ 2124 人。

2. 评价标准：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3）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3. 评价方法：

（1）比较法。通过从项目中选取全部记录材料，包括项目申报表、审核记录、项目立项批复、招投标资料、项目

合同协议书、项目验收资料、财务支出资料等。对比管理办法的规定，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来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2）成本效益分析法。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资金来源是公租房项目地方财政配套资金与开发区本级财政资金。因此在评价过程中注重现场核查项目申报资料、项目支出明细、支付凭证、现场检查、图片资料、受益群众抽样统计报告、设计服务等实施方案的执行情况，对项目的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

（3）公众评判法。一是项目负责相关人员访谈和受益保障房居民满意度问卷。对于项目效益实现程度方面的评价，通过分析该项目设计方案合理性、投入成本合理性及项目目标完成情况，判断项目效益实现程度。评价工作组经过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综合评审及与项目单位相关业务负责人的沟通，对项目产出和时效指标进行重新梳理，使用相关性强的指标展开评价。满意度指标能通过受益保障房居民开展调查问卷的方式进行评价。二是对绩效评价工作专业性较强的内容，在评价工作过程中，采用以本部门范围内相关专业人员，对相关技术指标进行现场测试、检验和考查。

（五）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结合项目管理共性指标和项目特点、被评价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项目支

出绩效自评表》设计而成。本次评价采取百分制的计分方式，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分为项目决策 20 分、过程 20 分、产出 35 分和效益 25 分四个部分组成。（详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将这 4 个指标细化成 10 个二级指标，17 个三级指标，共同反映项目从立项到实施，再到产出，最终产生效益的整个过程。

表 2-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5分)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5分)
	绩效目标(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明确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5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5分)
	资金投入(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	科学	①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5分) ②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性情况。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①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是否相匹配。(4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0%	①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4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组织实施 (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有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2万平米	①按期维护建筑面积≥22万平米。(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9	②按期完成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万平方米	米。(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98%	①根进行实施验收合格率≥98%。(10分)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标杆值≥98%,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	7.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12月30日前	①12月30日前完成支付。(7.5分)考察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项目完工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产出成本	成本指标	7.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343.15万元	①≤1343.15万元。(7.5分)总成本标杆值≤1343.15万元,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得100%权重分,否则根据偏离标杆值程度进行扣分计分
效益(25分)	项目效益	效益指标	15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2078人	①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受益人数≥2124人(7.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95%	②可持续性指标:综合利用率≥95%(7.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①申请保障性住房居民满意度≥95%。(10分)项目受益住户满意度标杆值≥95%。满意度达到标杆值,得权重分的100%,按照完成值低于标杆值,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
合计:			100			

三、绩效评价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 评价结论

本次第三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从决策、过程、产出到效益情

况展开的。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评价组通过运用项目委托单位、被评价单位认可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的方法，开展综合评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评审得分为87.97分，绩效等级为“良”。与资金使用单位的自评为99.27分的得分相差11.3分。评价组对项目决策与实施效果的评价低于资金使用单位自身的评价，需要对专家的书面评审与分析结果进行深入的分析，总结并归纳所存在的突出问题，并通过现场评价环节进一步核实与分析，深入研究项目实施中出现的共性和关键问题，为项目的后续维护与实施提供建设性的改进建议，以进一步提升资金的使用绩效。

（二）评分情况

根据《第三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方案》，新疆巴州财政金融投资管理中心单位承接该项目以来，结合本专项资金项目特点，组织人力、财力，成立专门评价组进行评价体系的构建。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突出绩效”的绩效评价方法，主要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四个方面对评价目标进行逐步分解，从定性与定量两个角度综合考量，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各项目立项书中的绩效目标与其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

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

1. 决策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该项指标评价最终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1：项目决策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项目立项	7	100%	7
绩效目标	7	57.14%	4
资金投入	6	83.33%	5
合计	20	80%	16

2. 过程评价：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该项指标评价最终得分 18.98 分，得分率 94.9%。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2：项目过程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资金管理	12	99.83%	11.98
组织实施	8	87.5%	7
合计	20	94.9%	18.98

3. 产出评价：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

率，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该项指标评价最终得分 32.89 分，得分率 93.97%。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项目产出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产出数量	10	84.6%	8.46
产出质量	10	100%	10
产出时效	7.5	100%	7.5
产出成本	7.5	92.27%	6.92
合计	35	93.97%	32.89

4. 项目效益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该项指标评价最终得分 20.1 分，得分率 80.4%。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项目效益评价得分表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率	实际得分
实施效益	15	67.33%	10.1
满意度	10	100%	10
合计	25	80.4%	20.1

汇总后本次第三方绩效评价总得分 87.97 分，如下表所示：

表 3-5：绩效评价得分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决策	20%	20	16
过程	20%	20	18.98
产出	35%	35	32.89

效益	25%	25	20.1
合计	100%	100	87.97

（三）绩效评价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6 个方面对项目的立项决策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决策类指标分值 20 分，扣 4 分，实际得分 16 分。项目决策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6：项目决策三级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5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5分）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5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5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5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5分） ②设置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是否符合规定比例；（1.5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①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5分） ②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5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3
合计：	20		16

（1）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

该项指标从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的两方面作为评分标准开展评价。该项目

属于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建设局职责范围内项目，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45号、《关于组建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库开管发〔2015〕25号文件及《委托运营管理合同》由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进行项目实施，项目的立项符合规划。该项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

该项指标从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和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两方面评价。根据《委托运营管理合同》、《库尔勒开发区织造家纺园公租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库尔勒纺织服装城公租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新疆昆昱达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公租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该项目立项程序立项材料完整。该项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指标从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有相关性以及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政策业绩水平三方面评价。根据《2020年规划建设局整体自评表》、《规划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该项目年初设定了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有相关性，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建设任务基本完成，但运营维护任务未达到年初设定绩

效目标，扣1分。该项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指标从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设置定量指标和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两方面评价。该项目通过自评表中产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分析，对项目产出目标分解不全面，未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细化，效益指标设定不清晰、无法衡量，扣2分。该项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1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指标从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方面评价。该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仅有《2020年开发区保障房项目预算申请》资料，运行维护费利用往期数据，根据实际情况，分上半年及下半年两批次进行拨付申请，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存在不足，扣1分。该项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指标从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两方面评价。根据《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2020年开发区保障房项目预算》该项目预算额度分配依据充分。该项指标满分3分，实际得分3分。

2. 项目过程

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5个方面对项目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过程类指标分值20分，扣1.02

分，实际得分 18.98 分。项目过程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7：项目过程三级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资金到位率	4	①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是否相匹配（4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3.98
预算执行率	4	①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4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3
合计：	20		18.96

（1）资金到位率

该项指标从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是否相匹配方面评价。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各局办部门预算的通知》库开财发〔2020〕1 号文、《关于拨付公租房项目地方财政配套资金的请示》、《2020 年保障房上半年运营费请示》、《2020 年保障房下半年运营费请示》、《2020 年第三次财经会议纪要》、《2020 年第八次财经会议纪要》、《2020 年第九次财经会议纪要》，预算资金 1454.81 万元，实际到位 1445.08 万元，全部由开发区财政支付，资金到位率 99.33%，扣 0.02 分。该项指标满分 4 分，实际得分 3.98 分。

（2）预算执行率

该项指标从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方面评价。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关于下达2020年各局办部门预算的通知》库开财发〔2020〕1号文、库尔勒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经领导小组会议《2020年第三次财经会议纪要》、《2020年第八次财经会议纪要》、《2020年第九次财经会议纪要》，实际到位1445.08万元，实际支出1445.08万元，资金执行率100%。该项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指标从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拨付款审批程序和手续，批复合规性和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四方面评价。在评价过程中分析项目明细账、2020年会计凭证以及被评价单位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按照相关制度规定使用资金，按财务支付流程支付资金，申请、审批、合同资料在会计凭证中均有体现。该项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

该项指标从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财务和业务制度以及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两个方面评价。被评价单位提供规章制度资料《开发区公租房管理实施细则》、《中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项目前期阶段管理制度》、《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审批制度》等制度资

料，评价组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管理制度比较健全符合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性。该项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4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指标从支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和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产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两方面评价。该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遵守《开发区公租房管理实施细则》、《项目前期阶段管理制度》、《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审批制度》，该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但缺少设施安全检查维护记录档案资料，扣1分。该项指标满分4分，实际得分3分。

3. 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指标从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4个方面对项目的立项决策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产出类指标分值35分，扣2.11分，实际得分32.89分。项目产出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8：项目产出三级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完成情况	得分
数量指标	10	①按期维护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 ②按期完成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	①按期维护建筑面积=15.25万平方米。 ②按期完成建筑面积=9.27万平方米。	8.46
质量指标	10	①根进行实施验收合格率≥98%。	达标率 100%	10
时效指标	7.5	①12月30日前完成支付。	12月30日前	7.5
成本指标	7.5	①≤1343.15万元。	1445.08万元	6.92
合计：	35		93.97%	32.89

（1）数量指标

该指标从开发区的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织造家纺园二期公租房、纺织服装城公租房、昆昱达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开展的设施建设和运行维护工程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根据《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竣工验收报告》、《科达房地产公司2020年年度工作总结暨工作计划》、《开发区公租房汇报材料》该项目按期维护建筑面积实际维护152458.23 m²，完成率69.3%；按期完成建筑面积实际竣工验收92654.61 m²，完成率100%，扣1.54分。该项指标满分10分，实际得分8.46分。

（2）质量指标

该指标从开发区的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织造家纺园二期公租房、纺织服装城公租房、昆昱达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开展的建设和运行维护质量达标情况进行评价。该项目预期产出质量根据《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要求，按照完成情况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该项指标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

（3）时效指标

该指标从项目按时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该项目按照现场核查与资料核对检查已在12月30日前完成。该项指标满分7.5分，实际得分7.5分。

（4）成本指标

该指标从产出成本是否在预算支付范围内评价。根据《支付凭证》、《2020年保障性住房专项收支明细表》该项

目按照目标申报表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自评表》设定产出成本指标值对比，超出该指标值 7.59%，扣 0.58 分。该项指标满分 7.5 分，实际得分 6.92 分。

4. 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指标从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2 个方面对项目的立项决策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察，项目效益类指标分值 25 分，实际得分 20.1 分，得分率 80.4%。项目效益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9：项目效益三级指标得分表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效益指标	15	①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受益人数≥2124 人 ②可持续性指标：综合利用率≥95%	①项目受益人数=1930 人 ②综合利用率=43.79%	10.1
满意度指标	10	①申请保障性住房居民满意度≥95%。	①申请保障性住房居民满意度=95%	10
合计：	25			20.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该项目通过开发区的织造家纺园一期公租房、织造家纺园二期公租房、纺织服装城公租房、昆昱达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开展的建设和运行维护能够为开发区保障房住户提供一个安全、宜居的生活环境，使城镇低收入和部分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住房困难得到解决，新就业职工住房困难得到有效缓解，外来务工人员居住条件得到改善，有利于促进经济的发展，带动了开发区各行业的发展，为项目区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通过吸收开发区农民工参与项目实施，增加居民的经济收入。根据《保障房 2020 年租赁情况

表》、《开发区公租房汇报材料》该项目 2020 年实际受益 1930 人，完成率 90.87%，扣 0.69 分。该项指标满分 7.5 分，实际得分 6.81 分。

可持续影响力：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促进地区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造福于民，根据《保障房 2020 年租赁情况表》、《开发区公租房汇报材料》该项目 2020 年实际纺织服装城公租房 460 套，使用 198 套，织造家纺园 890 套，正常使用 35 套，疫情防控使用 524 套，昆昱达保障房 470 套，使用 40 套，公租房综合利用率 43.79%，扣 4.22 分。该项指标满分 7.5 分，实际得分 3.28 分。

（2）满意度指标

为了解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 2020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实施情况，评价组对开发区保障性住房住户，开展《满意度调查问卷》，发放问卷共计 200 份，收回 100 份。

经过对开发区保障房住户满意度测评，统计结果表明：保障房住户满意占 95%。通过公开透明化运作，该项目的建设及运行维护得到了开发区保障房住户的认可。该项指标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四、经验做法

1. 项目实施内部控制机制完善，项目实施单位在工作中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中制定相应的责任分工，做到权责分明，责任到人，提高工作实施效率。建立了项目申报、招投标、实施、采购、验收，评价等一整套规范、科学的管理制度。

2. 项目实施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监理单位，采取直接委托方式，确定勘察设计单位、技术咨询单位、审计单位等，更加合法合规地把控项目实施工程质量。

五、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在各方面的共同努力，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公租房及配套设施建设任务基本完成。但绩效评价过程中也发现项目存在一定问题，主要体现在决策工作、产出等方面，具体如下：

1. 部分绩效指标设定存在一定不足。项目的立项符合规划，但通过自评表中产出、效益指标设定情况分析，无法全面、完整反映该项目实际产出状况。

2. 项目实施单位设施维护档案归档工作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设施维护管理过程中，需加强设施维护记录工作。

3. 开发区保障性住房主要针对企业无房职工及部分低收入人群，由于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有效投资增长乏力，企业投资信心不足等影响，导致开发区的纺织服装企业和就业人数未达到住房预期目标。纺织服装城公租房在开发区二期，位置较偏远，周边入驻企业较少，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就医、就学、购物等出行交通不便利等原因，导致开发区公租房入住率降低，项目实施效益不佳。

（二）建议及改进措施

1. 建议加强绩效目标设定工作。对目标设定严格按照《自治区本部门预算技校目标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21号文、《州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巴财预〔2019〕22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设定。

2. 建议完善项目档案收集整理工作，在项目设施维护过程中，做好设施维护记录，加强项目维护人员责任意识，认真落实好档案归档工作。

3.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加强建设运营管理，不断提升公租房保障水平，保障性住房建设要按照方便就业、就医、就学、出行的原则，科学合理完善配置基础设施，完善公租房征信机制、审核机制、退出机制，加强公租房筹集、分配、运营全过程管理，实现精准保障，提高开发区公租房入住率。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项目单位的责任是提供与形成本项目绩效自评报告相关的基础工作材料和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评价是依据《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进行的，选择的绩效评价程序取决于评估人员的判断，项目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只能在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

附件一：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评分表

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2020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7)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充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5分)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和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1〕45号、《关于组建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库开管发〔2015〕25号、《关于下达2020年各局办部门预算的通知》库开财发〔2020〕1号	1.5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5分)	《规划建设局简介》、《关于组建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库开管发〔2015〕25号	1.5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关于下达2020年各局办部门预算的通知》库开财发〔2020〕1号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规范情况。	规范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5分)	《委托运营管理合同》、《库尔勒开发区织造家纺园公租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库尔勒纺织服装城公租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新疆昆昱达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公租房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1.5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5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关于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库尔勒纺织服装城公租房项目(一期)初址意见的批复》、《关于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库尔勒开发区织造家纺园公租房项目7#、8#公寓楼初选址意见的批复》《昆昱达公租房用地规划许可证、选址意见书》、《关于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对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开发区织造家纺园公租房建设项目（一期）用地选址意见的批复》、《关于巴州鑫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织造家纺园公租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库开管环审〔2016〕37号、《关于库尔勒纺织服装城公租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库开管环审〔2017〕7号、《新疆昆昱达纺织科技有限公司公租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的相符情况。	合理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2020年规划建设局整体自评表》、《规划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5分）	《2020年规划建设局整体自评表》、《规划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5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5分）	《规划建设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情况。	明确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5分）	《2020年规划建设局整体自评表》、《绩效目标自评表》	0.5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5分）	《2020年规划建设局整体自评表》、《绩效目标自评表》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资金投入(6)	资金投入(6)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①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5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2020年开发区保障房项目预算》	0.5	
						②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5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2020年开发区保障房项目预算》	1.5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5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2020年开发区保障房项目预算》、《科达房地产公司2019年年度工作总结暨工作计划》	1.5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5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科达房地产公司2019年年度工作总结暨工作计划》	1.5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2)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100%	①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是否相匹配。(4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支付凭证》、《2020年公租房运营费用明细表》	3.98
			预算	4	项目预	100%	①实际支出资金:一	《支付凭证》、《2020	3.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执行率		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4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年保障性住房专项收支明细表》、《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1分)	《财务管理制度》、《中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自治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1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关于拨付公租房项目地方财政配套资金的请示》、《2020年保障房上半年运营费请示》、《2020年保障房下半年运营费请示》、《2020年第三次财经会议纪要》、《2020年第八次财经会议纪要》、《2020年第九次财经会议纪要》	1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委托运营管理合同》、《施工合同》	1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支付凭证》、《2020年保障性住房专项收支明细表》、《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1
	组织实施(8)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开发区公租房管理实施细则》、《中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项目前期阶段管理制度》、《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审批制度》	2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开发区公租房管理实施细则》、《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项目前期阶段管理制度》、《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审批制度》	2
		制度	4	项目实	有效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	《开发区公租房管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执行有效性		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实施细则》、《会计档案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项目前期阶段管理制度》、《预算内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资金支付审批制度》	
						②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实景图》、《配套图》	1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2万平方米	①按期维护建筑面积≥22万平方米。(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竣工验收报告》、《科达房地产公司2020年年度工作总结暨工作计划》、《开发区公租房汇报材料》	3.46
					≥9万平方米	②按期完成建筑面积≥9万平方米。(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新疆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企业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竣工验收报告》、《科达房地产公司2020年年度工作总结暨工作计划》	5
	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98%	①根进行实施验收合格率≥98%。(10分)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标杆值≥98%,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竣工验收报告》、《科达房地产公司2020年年度工作总结暨工作计划》	10
	产出时效	时效指标	7.5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	12月30日前	①12月30日前完成支付。(7.5分)考察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项目完工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支付凭证》、《2020年保障性住房专项收支明细表》	7.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得分
				目标的实现程度。				
	产出成本	成本指标	7.5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343.15万元	①≤1343.15万元。(7.5分)总成本标杆值≤1343.15万元,达到标杆值,得100%权重分,得100%权重分,否则根据偏离标杆值程度进行扣分计分	《支付凭证》、《2020年保障性住房专项收支明细表》、《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	6.92
效益 (25分)	项目效益	效益指标	15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2078人	①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受益人数≥2124人(7.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保障房2020年租赁情况表》、《开发区公租房汇报材料》	6.81
					≥95%	②可持续性指标:综合利用率≥95%(7.5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实际完成率=100%,得100%权重分,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保障房2020年租赁情况表》、《开发区公租房汇报材料》	3.28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①申请保障性住房居民满意度≥95%。(10分)项目受益住户满意度标杆值≥95%。满意度达到标杆值,得权重分的100%,按照完成值低于标杆值,每降低1%,扣除权重分的1%	《调查问卷》	10
合计:			100					87.97